
《申命纪》第四章 问答

一、关于法律和诫命的部分

问 1：梅瑟教导以色列子民什么？

答：

梅瑟吩咐以色列子民要听从并遵行上主所授的**法令和规律**（申 4:1），不可增删任何一条诫命（4:2），好使他们能在天主赐予的土地上生存并繁荣（4:1）。

问 2：为什么梅瑟特别强调不可增删诫命？

答：

因为天主的诫命是完整的，是祂与以色列所立盟约的核心。增删是对天主权威的挑战，等于把人放在天主之上，这是**偶像崇拜的根源之一**。

问 3：遵守法律有什么益处？

答：

梅瑟说，外邦人见到以色列子民的法律与智慧，会说：“这实在是一个有智慧、有见识的大民族！”（4:6）。换

言之，遵法使天主的子民成为世界的光与见证（参玛 5:14-16）。

二、关于敬拜独一的天主

问 4：梅瑟为什么强调不要制造神像？

答：

因为在曷勒布山（即西乃山），以色列子民亲耳听到了上主的声音，却未曾见祂的形状（4:12,15）。天主是超越的，不受形象限制，任何形象都无法代表祂。因此，制造神像是对祂本质的严重歪曲。

问 5：偶像崇拜的严重性在哪里？

答：

偶像崇拜不仅是违背第一条诫命（参出 20:3），也是背弃盟约的行为。梅瑟警告说，若拜偶像，将会被驱逐出圣地，流落万民之中（4:25-28）。

问 6：若以色列子民后来悔改，还会得救吗？

答：

是的，天主是仁慈的（4:31）。只要他们全心全灵寻求

天主，必能重新寻到祂（4:29）。这是天主信实与慈爱的证明，祂永不忘与祖先所立的盟约。

三、关于天主的独一与启示

问 7：梅瑟指出以色列的经验有什么独特之处？

答：

以色列是唯一亲耳听到天主由火中说话的民族（4:33），也是唯一被天主亲自从强大民族手中救出的（4:34）。这一切都是为了显明：“除上主以外，再没有别的神”（4:35,39）。

问 8：天主为何拣选以色列？

答：

出于对他们祖先的爱，天主选召他们作祂特有的子民，从埃及领出（4:37），并赐给他们肥美的土地为产业。这是纯粹出于恩宠，并非他们的功劳。

四、关于避难城和梅瑟的角色

问 9：梅瑟在河东设立避难城有何目的？

答：

为那些无心杀人而又非故意杀人的人设立避难之所

（4:41-42），显示出法律中对生命的尊重与仁慈，也是基督日后为罪人预备避难的**预象**（参希伯来书 6:18）。

问 10：第四章为何以再次强调法律结尾？

答：

申命纪是一部“法律更新书”，第四章的结尾提醒我们：梅瑟所传达的法律是在历史中确实发生的，是天主在特定时空中**真实启示**的。法律不是抽象理念，而是活生生的信仰生活指南。

结语默想

申命纪第四章让我们反省：

我们是否**忠于天主的诫命**，不为现代偶像所引诱（如金钱、权力、享乐）？

我们是否承认**天主是唯一的主宰**，并在生活中见证祂？

我们是否愿意为子孙后代留下**信仰的遗产**？

如梅瑟所言：“你应谨慎，加意留心.....并要将这一切传于你的子子孙孙。”（申 4:9）
